**扬州市职业大学2024级新生公寓用品供应商遴选文件**

项目概况

扬州市职业大学2024级新生公寓用品供应商遴选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扬州市职业大学校崇德楼1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8月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无

**项目名称：**扬州市职业大学2024级新生公寓用品供应商遴选项目

**单套预算：**人民币820元/套整

**单套最高限价:**人民币820元/套整

**采购方式：**遴选

**采购需求：**为进一步规范学生公寓用品的采购管理，确保学生公寓用品的质量符合标准要求，通过遴选方式确定2家2024级新生公寓用品供应商。扬州市职业大学2024年计划招收新生5500人左右，其中：瘦西湖校区（扬州市主校区）4000人和高邮湖校区1500，实际需求量由学生自行购买决定，投标供应商必须具有满足供应公寓生活用品需求量的能力，同时也要具备无条件撤回因学生购买不足而多余货物的能力，具体要求详见遴选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2024级新生报到期间，学校为成交供应商提供销售场所，实时交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第三方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一）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应持有江苏省纺织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最新颁发的《JST产品质量跟踪检验证书》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1、凡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7月29日起至2024年8月2日，扬州市职业大学校园网免费下载。

## 四、响应文件提交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8月7日上午9：30

地点：扬州市职业大学校崇德楼101室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邮递、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响应文件，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持法定代表人委托书的授权代表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现场提交。

## 五、开启

时间：2024年8月7日上午09：30整

地点：扬州市职业大学校崇德楼101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扬州市职业大学

地址：扬州市邗江区翠岗路255号

招标联系人：孔老师051487697823

技术咨询：刘老师15861331737

# 第二章 遴选须知

（参加遴选的供应商以下简称“遴选供应商”）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遴选文件（以下简称遴选文件）仅适用此项目。

2、项目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遴选的方式。

3、合格的遴选供应商

3.1满足本遴选文件“遴选采购邀请”中合格遴选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2 满足本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规定。

4、参加遴选费用

4.1参加遴选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遴选有关的费用。不论最终的成交结果如何，江苏汇城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中标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

本次采购不收取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

5、遴选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下载了本遴选文件并决定参加遴选，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遴选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遴选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6、遴选文件的询问及修改

6.1任何要求对遴选文件进行询问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按采购邀请中的通讯地址，向采购人或采购人提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遴选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扬州市职业大学网”上发布更正公告通知所有获取遴选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采购人或采购人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遴选前答疑会，但不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遴选文件的解释

7.1 本遴选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二、遴选响应文件的编制及保证金收取**

1、遴选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1遴选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邀请要求准备遴选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响应文件正本中，遴选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按照要求提供，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遴选供应商公章。本遴选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刻有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印章，不包括合同、财务、税务、发票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

1.2 除遴选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2、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2.1遴选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遴选供应商与采购人及采购人就有关遴选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遴选文件中既有中文也有外文的，以中文意义为准。

2.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参加遴选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

3.1遴选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遴选和成交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遴选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设备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3.3遴选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遴选文件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4、遴选响应报价表

4.1遴选供应商应按照遴选文件规定格式填报遴选响应报价表（含分项报价）。每项产品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遴选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2标的物

详见项目需求。

4.3有关费用处理

本次采购遴选供应商的总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本遴选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4.4其它费用处理

遴选文件未列明，而遴选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须列入报价。

4.5报价采用的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遴选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6 遴选响应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遴选文件规定填写。

5、项目需求响应方案

5.1提供为完成本项目的总体实施方案。

5.2对遴选文件中项目需求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应答，并提供依据或说明。

5.3遴选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6、遴选保证金：根据苏财购〔2020〕52号《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本次遴选不收取遴选保证金。

**三、遴选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遴选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邀请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遴选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用单独的封袋密封，**封袋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并且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2密封的响应文件应：

（1）按采购邀请中注明的地址送达规定地点；

（2）注明参加遴选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参加的分包号（如有）；

（3）密封包装上应写明遴选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1.3如果密封包装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作无效响应处理。

2、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1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遴选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2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遴选文件推迟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遴选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为准。

3、迟交的响应文件

3.1采购人将拒绝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遴选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指定地点。

4.2遴选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

4.3 遴选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遴选情况退出遴选，采购人退还退出遴选的供应商的遴选保证金。

5、遴选响应有效期

5.1 遴选响应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六十（60）天。遴选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遴选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可向遴选供应商提出延长遴选响应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遴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遴选响应，采购人在接到遴选供应商书面答复后，将在原遴选响应有效期满后五日内无息退还其遴选保证金。同意延长遴选响应有效期的遴选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有关遴选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遴选响应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四、遴选与评审**

1、遴选仪式

1.1采购人将在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遴选开始仪式，仪式由采购人主持，遴选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仪式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遴选小组

2.1 遴选开始仪式结束后，采购人将立即组织遴选小组进行评审。

2.2 遴选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3、遴选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3.1遴选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人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2在遴选评审过程中，遴选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遴选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3.3遴选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遴选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遴选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评审过程的澄清、说明和更正

4.1遴选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接到遴选小组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遴选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3 接到遴选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5.1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遴选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遴选的资格。

符合性检查：依据遴选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遴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在正式遴选之前，遴选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遴选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遴选文件要求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遴选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遴选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遴选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3 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1）未按要求交纳遴选保证金的；

（2）未按照遴选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4）供应商不具备遴选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遴选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6）其他法律、法规及本遴选文件规定的属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5.4 未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遴选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5.5同一项目（项目未分包）或同一分包（项目有不同分包），如出现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有多个供应商参加遴选时，遴选中在其他条件合格的前提下，选取首次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参加遴选最后报价，其他供应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6、遴选程序及评审方法和标准

6.1遴选程序

6.1.1 对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遴选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遴选。

在遴选过程中，遴选小组可能根据遴选文件和遴选情况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遴选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遴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遴选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遴选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遴选文件的变动情况和遴选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1.2 遴选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遴选结束后，遴选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遴选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遴选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遴选结束后，遴选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报价为一次性报价。

6.1.3 遴选供应商未在遴选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遴选，其遴选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最后报价须由遴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遴选情况退出遴选。采购人将退还退出遴选的供应商的遴选保证金。

6.2 评审方法和标准

6.2.1评审方法。经遴选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遴选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遴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评审时，遴选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2.2评审标准

见本遴选文件第五章规定。

6.3采购活动终止的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遴选采购活动将被终止：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遴选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除本遴选文件第6.1.2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五、成交**

1、确定成交单位

1.1 遴选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文件第6.1.2条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2采购人根据遴选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将在“扬州市职业大学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3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与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人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3）向评审专家、采购人或采购人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5）不满足本遴选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遴选小组发现的；

（6）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或者未按照遴选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7）将采购合同转包；

（8）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成交无效的其他情形。

2、质疑处理

2.1遴选供应商认为遴选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2.1.1对可以质疑的遴选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遴选文件之日或者遴选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1.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1.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相关规定提交。

2.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参加遴选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在遴选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质疑必须由遴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响应文件中所确定的）以原件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4.1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4.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2.4.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2.4.4事实依据；

　　2.4.5必要的法律依据；

　　2.4.6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网址：http://zfcg.yangzhou.gov.cn

2.5采购人收到质疑申请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人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6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2.7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人将在收到参加遴选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相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8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2.9诚实信用

2.9.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9.2 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2.9.3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在网站上予以公示。如果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9.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2.9.5 供应商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六、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1、签订合同

1.l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遴选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否则视为放弃，遴选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2 遴选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遴选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项目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履约保证金

2.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人缴纳成交金额的5%至指定账户作为履约保证金。

2.2 如成交供应商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采购人有权根据质量考核的结果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采购人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有效期满且全部服务人员撤场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成交供应商。

2.3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如果成交供应商不同意按照规定去做，采购人有权取消本次采购成交决定，不予退还其遴选保证金。

2.4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合同履行结束后，成交供应商凭采购人签署的验收报告，前往采购人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补充，但补充内容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以及通用条款，不得作实质性修改。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补充，但补充内容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以及通用条款，不得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合同（货物）**

项目名称：扬州市职业大学新生公寓用品采购项目

编号：

甲方（采购人/买方）：扬州市职业大学 乙方（供应商/卖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本项目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等要求详见招投标文件。

**2、合同总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

2.2 本合同总金额包括所乙方提供货物的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 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2.3 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乙方认为履行本合同必需的费用也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

2.4 本合同总金额还包含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2.5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增加的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甲方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与乙方协商一致后，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除上述情况外，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3、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3.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3 关于本项目政府采购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投标响应文件； （2）投标产品配置与报价文件；

 （3）供货一览表； （4）技术参数响应表；

 （5）服务承诺； （6）中标通知书；

 （7）甲乙双方补充协议； （8）乙方投标时提供的响应文件。

**4、知识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5、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无任何抵押、查封等权利瑕疵。

**6、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交纳人民币壹万元整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6.2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乙方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以及弥补合同履行中由于乙方自身行为可能给甲方带来的各种损失；若保证金额不足以弥补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主张索赔。

6.3 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本合同履行结束后7个工作日由乙方向甲方申请退还，甲方无息退还。

**7、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禁止转包，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的，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但是分包方式履行的，乙方应就采购项目向甲方负全责。

**8、质保期**

8.1 质保期3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9、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9.1 交货期：新生报到前七个工作日

9.2 交货方式：中标人现场售卖

9.3 交货地点：扬州市职业大学

**10、货款支付**

10.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10.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所招学生支付。

10.3付款方式：本项目不付预付款。学生报到当天现场售卖，由学生自愿与供应商购买，当场结算，付款前乙方向购买公寓用品的新生开具发票。

**11、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2、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12.2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12.3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2.4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2.5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6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3、交货、调试和验收**

13.1乙方应当在合同生效后 天内将货物交付甲方，地点由甲方指定，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在发货前，乙方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初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 货到甲方后，甲乙双方须在 工作日内初验收，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包装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乙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负责产品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乙方在甲方使用前进行调试，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的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3.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若聘请第三方中立机构验收，验收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3.5 甲乙双方关于调试和验收的其他约定： 。

**14、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4.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4.2 乙方发货时，产品使用说明书、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4.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甲方接货。根据甲方通知的时间和指定的地点，乙方负责安排送货、装卸、清点、堆放，设备初验收合格前的保管工作由乙方负责，费用乙方承担。

14.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4.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经初步验收即视为货物交付。

**15、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初验收和终验收货物的，甲方应按未付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无故逾期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乙方违约，在消除违约情形前，应按货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以从待付货款中扣除。

15.4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5 乙方所交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乙方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甲方拒绝接受的除外），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选择解除本合同或本合同的一部分，并可追究乙方的其他违约责任。

15.6合同生效后，发现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赔偿金。

**16、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例如战争、严重的地震、洪水等，但一方违约或疏忽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不属于不可抗力因素。

16.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若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7、争议解决**

17.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可在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7.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甲乙双方同意采取下列两种方式的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向扬州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17.3 若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都没有选择解除合同的，为避免扩大损失，在诉讼或仲裁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

**18、合同其它**

18.1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18.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8.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二份。

 甲方：扬州市职业大学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质量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规格（单位：厘米） | 数量 | 质量要求 |
| 1 | 盖胎 | 150×210CM | 1.5公斤×1条 | 符合 GB18383-2007、DB32/T2128-2012、GB18401-2010、DB32/T525-2010标准，一等品，外包纯棉纱布套 |
| 2 | 盖胎 | 150×210CM | 2.5公斤×1条 |
| 3 | 垫胎 | 90×200CM | 2公斤×1条 |
| 4 | 枕套 | 42×60CM (缩水后尺寸) | 1条 | 合格品，全棉印花平纹30S，经纬密度68×68 |
| 5 | 被套 | 150×210 CM(缩水后尺寸) | 1条 | 合格品，全棉印花平纹30S，经纬密度68×68，长边一侧开口，长度为100CM，拉链封口， |
| 6 | 床单 | 120×210 CM(缩水后尺寸) | 1条 | 合格品，全棉印花斜纹21S,108×58 |
| 7 | 被芯 | 150×210CM | 1条 | 面料：印花全棉布填充料：聚酯纤维，整张棉，重量200g/m2，，总重量≧2000g。质量标准：执行标准GB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DB32/T525-2010《学生公寓用纺织品》。 |
| 8 | 床垫 | 90×200CM | 1条 | 面料：印花全棉布填充料：中空聚酯纤维，整张棉，重量800g/m2，总重量≧1750g。质量标准：执行标准GB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DB32/T525-2010《学生公寓用纺织品》。 |
| 9 | 枕套 | 42×60CM (缩水后尺寸) | 1条 | 合格品，全棉40S，经纬密度130×70 |
| 10 | 被套 | 150×210 CM(缩水后尺寸) | 1条 | 合格品，全棉40S，经纬密度130×70，长边一侧开口，长度为100CM，拉链封口 |
| 11 | 床单 | 120×210 CM(缩水后尺寸) | 1条 | 合格品，全棉40S，经纬密度130×70 |
| 12 | 枕芯 | 40×60CM | 1只 | PP绵填充料、涤棉外包布（65/35），每只重量为600g以上 |
| 13 | 竹席 | 85×200CM | 1床 | 四周包边、正反两用 |
| 14 | 枕席 | 60×42CM | 1条 | 四周包边、枕套形式 |
| 15 | 牛津包 | 高·45×宽40×长90 CM | 1只 | 防水牛津包，包带兜底 |
| 16 | 蚊帐 |  | 1条 |  |
| 17 | 蚊帐钩 |  | 1只 |  |
| 18 | 水瓶 | 5磅 | 1只 |  |
| 19 | 塑料面盆 | 36公分 | 1只 |  |
| 20 | 小挂锁 | 25mm | 1个 |  |
| 21 | 塑料晾衣叉 | 1.5米 | 1根 |  |

注：(1)现场销售均为拆零销售服务，现场提供物品中标单价清单，由学生自行选购。

(2)清单中所涉及产品，在参加招标时提供样品、单价和相关质检证明。

**投标单位需提供2024《学生用纺织品质量保证能力评价证书》、2024年纤维检验所棉胎合格《检验报告》、质量监督部门核发的企业执行标准证书，上述材料需提供原件、复印件（复印件每张必须加盖投标单位红章），经比对原件与复印件无差错后，原件返还。**

**未提供上述材料原件及复印件的投标单位，作无效标处理。**

**二、有关说明**

 1、无论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参与投标的全部费用。投标文件不予退还，样品不予退还，任何费用不予退还。

2、送样要求：

（1）按标书的质量要求送样，并提供2-3种花色样品；

（2）床单与被罩、枕套花色相同，送样留开口；

（3）所有样品均附质检报告。

 3、样品封存（用于中标后和大货比对），大货与样品的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要求等严格执行《国家絮用纤维制品通用技术要求》（GB18383-2007）、《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18401-2010）以及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台的《学生公寓用纺织品》（DB32/T525-2010）、《学生公寓用棉胎》（DB32/T2128-2016）标准，如若不符，即判定违约；所投标的样品如若甲醛等有害物质超标，即判定违约。**抽检的大货技术指标必须优于或等于样品的技术指标，否则认定违约。**

 4、不响应本招标文件投标函的实质内容，采购人有权认定该投标人放弃。

5、中标人应按采购方《2024-2026级新生公寓用品采购合同》要求，把货物运送到指定交付地点。

 6、具体交付时间由采购人另行通知。采购人有权在交货前10-15天前往厂家检查，因检查不合格产生的时间风险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7、投标报价含包含量体、人工、面料、辅料、生产、包装、运输、税金、保险、税费、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报价为最终交易价，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8、样品要求：盖胎、垫胎、床单、被套等采购需求里包含的整套物品

 8.1：盖胎、垫胎按规格要求各送一套（均用纱布套好）；

 8.2：床单被套类（三套件）样品按规格要求送成品一套（每套含被套、枕套、床单各2件），成品花纹可不作要求；

 8.3：牛津包按规格要求送成品一只；

 9、送样注意事项：所有样品不得有商品标签、投标人名称等标识记号。样品一律用布袋封装，并在布袋上写明送样单位名称和品种件数。

 10、中标单位样品均不退回。

11、送样时间为：2024年8月7日上午9:30前，逾期不予受理。

#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前两名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第二的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评判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报价分 | 30分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保留两位小数）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样品分 | 12分 | 评标前将投标企业的样品进行编号，由每位评委现场评分，用评委的评分总和除以评委人数即为该样品的得分。根据样品外观及工艺质量现场打分。样品质量优的得12分；质量良的得8分；质量一般得4分。 |
| 检测报告分 | 20分 | 提供棉盖胎、被套、床单、床垫、被芯合格的检测报告，每提供一样得4分。（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核查，无原件不得分） |
| 综合实力分 | 17分 | 1、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2、投标人具有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3、投标人具有ISO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4、投标人具有安全生产供货保证能力，获得由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监制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证书》加4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5、服务保障能力：投标企业须具备一定的抗风险能力，能提供在本次项目供货期内办理的财产保险（包括厂房、设备及存货等），保额800万元以上，得4分；（提供承保保险公司保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6、投标人提供近两年内投标企业服务的高校对投标企业的服务评价（包括服务态度，服务质量和供货及时性等），有一份得1分，满分2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盖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7、投标人为棉胎直接生产企业的得4分。（提供2021年原材料进货发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 |
| 业绩分 | 5分 |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内高校类公寓生活用品项目合同，业绩起点为100万元，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5分。同时提供相应合同总价70%的发票及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缺一不可，原件备查。 |
| 服务方案 | 16分 |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该方案中必须且不仅限于提供对本项目供货数量多退少补的承诺）、运输方案、贮存方案和分发方案等进行打分。一般得4分，良好得8分，优秀得12分。2、投标人能提供本地快速化服务。投标企业在扬州地区注册或在扬州地区有分支机构的企业得4分。（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现场备查。分支机构为第三方授权机构的不得分）。 |

# 第六章 遴选响应文件格式

## 遴选响应文件

## （正或副本）

**项 目 名 称：**

**编 号：**

 **遴选供应商名称 ：**

 **日 期 ：**

**说明：**

**对本章所有的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二**、资信证明文件

1. 遴选响应报价表
2. 响应偏离表
3. 供应商参加遴选确认函
4. ……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遴选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填是或者否）** |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遴选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1. **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一、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1遴选响应函(****原件****)*

*1.2资格声明(****原件****)*

*1.3若法定代表人参加遴选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授权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1.4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5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2024年7月-2024年9月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

*1.6供应商提供2024年7月-2024年9月三个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7与第1.6条相对应的纳税申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8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1.9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采购人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遴选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遴选供应商是否具备遴选资格。查询结果采购人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1.10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

注一：如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自然人或事业法人等非企业法人，则无需提供上述 5-7 项，本文件中所需法定代表人相关材料、盖章及签字等可用供应商相关负责人的相应材料代替。

注二：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中均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资格证明文件须清晰可辨，若有缺失或不清晰，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注：遴选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中均须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遴选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原件的，请单独封装，并在封袋上注明“资格证明文件原件 ”和响应文件一同递交。资格证明文件须清晰可辨，若有缺失或不清晰，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四、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目录**

格式1 《联合体协议》（接受联合体供应商的项目招标文件中请加入此格式，其他项目不需加入此格式）

格式2 《企业声明函》

格式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遴选响应函**

致：扬州市职业大学

根据贵方的 遴选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_\_\_\_\_\_\_\_(姓名)代表我方\_\_\_\_\_\_\_\_\_\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遴选采购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遴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服务。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遴选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遴选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如果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规定的遴选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遴选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遴选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遴选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遴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7.遵守遴选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8.与本遴选采购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 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 格 声 明**

1、名称及其它情况：

（1）供应商名称：

（2）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3）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4）法定代表人：

（5）实收资本：

（6）近期资产负债表：（到20 年12月31日）

<1> 固定资产：

<2> 流动资金：

<3> 长期负债：

<4> 短期负债：

2、近三年同类投标货物和服务的主要销售业绩（无有效联系人、联系方式和合同复印件的视为未填报本项目）：

|  |  |
| --- | --- |
| 甲方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 | 项 目 名 称 |
|   |   |
|   |   |

3、本次采购要求的其他资格文件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虚假，自愿丧失中标资格，一年内退出扬州政府采购市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资格声明为格式文件,请勿修改，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号\_\_\_\_\_\_\_\_\_\_\_\_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签字：

联系电话（手机）：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八、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九、如违反承诺，自愿接受管理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同意将违反承诺的行为作为不良记录记入信用档案，依法依规进行信息公示，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格式一**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中各供应商全称）在此达成以下协议：

1、我们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扬州市职业大学组织的采购编为 号（项目全称） 的政府采购活动。

2、若我们联合中标、成交，（供应商单位 1 全称）实施项目中（工作内容）部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供应商单位 2 全称）实施项目中（工作内容）部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注：联合体中各供应商都应明示所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联合体中各供应商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格式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br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2、企业声明函请完整填写，中标后将公示。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_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产品或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或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产品或服务）。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圆整（￥：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 期：

**三、遴选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名 称 | 报价 |
| 报 价 | 大写：小写： （人民币） |
| 备 注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遴选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规格（单位：厘米） | 数量 | 报价 |
| 1 | 盖胎 | 150×210CM | 1.5公斤×1条 |  |
| 2 | 盖胎 | 150×210CM | 2.5公斤×1条 |
| 3 | 垫胎 | 90×200CM | 2公斤×1条 |
| 4 | 枕套 | 42×60CM (缩水后尺寸) | 1条 |  |
| 5 | 被套 | 150×210 CM(缩水后尺寸) | 1条 |  |
| 6 | 床单 | 120×210 CM(缩水后尺寸) | 1条 |  |
| 7 | 被芯 | 150×210CM | 1条 |  |
| 8 | 床垫 | 90×200CM | 1条 |  |
| 9 | 枕套 | 42×60CM (缩水后尺寸) | 1条 |  |
| 10 | 被套 | 150×210 CM(缩水后尺寸) | 1条 |  |
| 11 | 床单 | 120×210 CM(缩水后尺寸) | 1条 |  |
| 12 | 枕芯 | 40×60CM | 1只 |  |
| 13 | 竹席 | 85×200CM | 1床 |  |
| 14 | 枕席 | 60×42CM | 1条 |  |
| 15 | 牛津包 | 高·45×宽40×长90 CM | 1只 |  |
| 16 | 蚊帐 |  | 1条 |  |
| 17 | 蚊帐钩 |  | 1只 |  |
| 18 | 水瓶 | 5磅 | 1只 |  |
| 19 | 塑料面盆 | 36公分 | 1只 |  |
| 20 | 小挂锁 | 25mm | 1个 |  |
| 21 | 塑料晾衣叉 | 1.5米 | 1根 |  |
|  | 合计 |  |  |  |

**四、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遴选要求 | 响应承诺 | 超出、符合或偏离 | 原因或说明 |
|  | 服务期限 |  |  |  |  |
|  | 服务地点 |  |  |  |  |
|  | 付款方式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遴选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应按照遴选文件中要求的技术要求指标逐项、详细、真实的填写。行数不够可以添加，有具体参数的应填写详细参数，否则该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五、供应商参加遴选确认函**

扬州市职业大学：

本单位将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于2024年 月 日 点 分 （北京时间）开标的采购的扬州市职业大学公寓用品供应商遴选项目。本单位已按规定领取了遴选文件，特发函确认。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

**供应商联系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 开户行名称 |  |
| 银行账号 |  |
| 单位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 |  | 邮 编 |  |
| 单位电话 |  | 传真号码 |  |
| 项目联系人 |  | 邮 箱 |  |
| 联系人固定电话 |  | 联系人手机 |  |
| 所投项目名称 |  |
|  所投分包（如有） |  |

备注：

1.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请如实填写《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打印后加盖公章，拍照或扫描发送至邮箱（电子邮箱：1403842375@qq.com邮件标题备注公司全称+项目简称，联系电话：87697823）。同时需与采购经办人确认是否收到《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

2.确认函原件在开标现场单独交代理公司工作人员。

3.因供应商填写有误，造成以上信息资料的不实将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4.已响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故意迟到或无故不参加，影响正常开标等采购活动正常进行，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将被列为一般失信行为。